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斯米克 公告编号:2012-064

###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12月8日以公告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通知于2012年12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会议召开时间

Q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2月24日14:30。

Q 网络投票时间:

Q 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2月23日下午15:00时-2012年12月24日上午15:00时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江江二鲁公路2121号公司一楼阶梯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孝雄

6、见证律师: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统计的网络投票和本次会议现场记名投票合并数据,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37名,代表股份240,683,95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7.5709%。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27人,代表股份240,272,556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7.4815%;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10人,代表股份41,41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984%。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本次会议分两个议案,逐项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Q 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12-049

###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和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12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站上刊登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召开时间:2012年12月24日上午10:30

3、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张金成先生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8、会议的出席情况

会议出席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0人,代表股份462,612,3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58%。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62,612,37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通过此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同心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邢建枢 李汝刚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同心达律师事务所关于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广发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广发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将在 2013 年 1 月 4 日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本次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 2013 年 1 月 4 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广发深证 100 B 份额。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和广发深证 100 B 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对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的应得收益进行定期份额折算,每 2 份广发深证 100 份额按 1 份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获得约定应得收益的新增折算份额。

在基金份额折算前与折算后,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和广发深证 100 B 份额的份额配比保持 1:1 的比例。

对于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期末的约定应得收益,即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每个会计年度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 1.0000 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广发深证 100 份额并分配给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持有人。广发深证 100 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 2 份广发深证 100 份额将按 1 份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获得新增广发深证 100 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外广发深证 100 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广发深证 100 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广发深证 100 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的分配;持有场内广发深证 100 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本基金将对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和广发深证 100 份额进行应得收益的定期份额折算。

每个会计年度第一个工作日进行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上一年度应得收益的定期份额折算时,有关计算公式如下:

$$N_{A1} = N_{A0} + \frac{N_{A0} - 1.0000}{2}$$

$$N_{B1} = N_{B0} + \frac{N_{A0} - 1.0000}{2}$$

其中: $N_{A0}$  为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折算前份额净值; $N_{A1}$  为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折算后份额净值; $N_{B0}$  为广发深证 100 B 份额折算前份额净值; $N_{B1}$  为广发深证 100 B 份额折算后份额净值。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 2013 年 1 月 4 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业务、配对转换业务;广发深证 100 A 和广发深证 100 B 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折算比例。

(二)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 2013 年 1 月 7 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广发深证 100 A 暂停交易。当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将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 2013 年 1 月 8 日),本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广发深证 100 A 恢复交易。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分级基金份额折算后复牌首日收盘价调整的通知》,2013 年 1 月 8 日广发深证 100 A 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3 年 1 月 7 日的广发深证 100 A 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由于广发深证 100 A 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 2012 年约定收益后与 2013 年 1 月 8 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1 月 8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况。

五、重要提示

由于广发深证 100 A 新增份额折算成广发深证 100 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和广发深证 100 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 1 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持有较少广发深证 100 A 份额或场内广发深证 100 份额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广发深证 100 份额的可能性。因此,上述份额持有人可在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之前将原有份额卖出或者增加持有份额的数量来保证自身权益不受损害。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com.cn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话费)。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先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12-050

###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控股权完成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2月21日深圳证券交易系统收市后接到大股东山东聊城鲁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化集团”)通知,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2年10月16日-12月21日期间累计增持了29,297,195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已完成本次增持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山东聊城鲁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首次披露增持进展公告的时间

鲁化集团于2012年10月16日首次增持公司股份980,000股,于2012年10月17日已进行披露,详见公告。

三、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长期看好,公司控股股东鲁化集团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2012年10月16日起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增持期间:2012年10月16日-2012年12月21日

(二)增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三)增持前后持股数量及比例

1、增持实施前情况

本次增持前,鲁化集团持有我公司444,921,05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37%,为我公司第一大股东。

2、增持具体情况

根据增持计划,鲁化集团于2012年10月16日-2012年12月21日共计44个交易日期间,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29,297,1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3、增持实施完成后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鲁化集团共计持有公司股份474,218,2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37%,仍为我公司第一大股东。

4、增持承诺的履行情况

本次增持期间,鲁化集团遵守增持承诺,未有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行为。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鲁化集团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

本次增持公司股份完成后,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鲁化集团承诺: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六、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1、增持人山东聊城鲁西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

2、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3、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增持已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增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可以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申请的情形,可直接向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12-0080

###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一期 3MW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 示范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4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上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的议案》,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的通知以及建设部、财政部《关于组织实施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一体化示范的通知》(财建[2011]9号)等相关规定,为综合利用资源,适应可持续发展要求,公司拟利用车间屋顶安装光伏太阳能组件,总装机容量为10MW,总投资15,000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3,200万元,根据相关政策规定,预计经申请批准后可获得国家财政补助10,150万元,省级财政补助1,65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1-0027)。

近期,公司已经完成一期3MW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的建设,并通过了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和河南省财政厅组织的项目专家验收,一期3MW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共投资2,611.15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611.15万元,共获得国家财政补助2,000万元,一期3MW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已经达到可使用状态,预计每年可为公司节约电费120万元,大大节约了公司的生产成本,有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投资新上该项目,有着很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12051

###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2月24日上午10时30分

2、会议地点:山东省章丘市明水经济开发区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润刚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股权登记日:2012年12月18日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授权代表共14人,代表股份183,870,000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8.93%。

2、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83,87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回避0股。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12-0081

###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12月22日,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兰州中煤支护材料有限公司在兰州市签署了《兰州中煤支护材料有限公司和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合作各方情况介绍

1、甲方:兰州中煤支护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捌仟万元整

住所:兰州市七里河区安西路122号

法定代表人:韩建生

经营范围:普通机械、工矿配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机电产品(不含汽车)、金属材料、煤炭、钢材、炉料的批发零售。

2、乙方: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战略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

兰州中煤支护材料有限公司是一个集煤焦化、洗煤、机械制造、科研等为一体,多元发展的能源及机械制造企业,公司和其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可充分发挥各自资源、市场、行业和产品优势互补,有利于双方企业做强做大和可持续发展。

(二)战略合作的主要内容

1、双方对市场所需产品互相关面开放,互为对方生产的设备、配件提供优先使用权。

2、乙方对甲方生产的全液压坑道钻机、高压水射流钻机一体化形成装置、二氧化碳相变阀装置、单体液压支柱、金属顶梁等及其给类配件,在井下煤矿成套设备招标中,提供优先使用权和方便条件;甲方对乙方采煤机、掘进机、矿用提升设备、圆环链等产品在市场营销及采购中给予同样的优先使用权。

三、签署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的签署可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拓展公司在甘肃地区的市场空间,有利于公司做强做大和可持续发展。

四、其他说明

1、本协议为框架性协议,在本协议下开展的具体项目,将由双方或所属企业另行签订具体的合作协议;

2、本协议须经双方履行相应的审批或审议程序并通过后实施;

3、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4、公司将根据战略协议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兰州中煤支护材料有限公司和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兰州中煤支护材料有限公司和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2-30

###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白药胶囊水分不合格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布市场抽检情况,其中四川省泸州市药检所在泸州市场抽检我公司产品云南白药胶囊(批号:20110213;规格:0.25g\*16粒),抽检结果为水分项不合格。

公司获知上述事件发生的第一时间,已经组织相关人员对该批产品的原料采购、生产、销售、流通全过程进行梳理、审核、检验、分析排查等全方位工作。主要包括:

1.对该批产品的生产及检验记录进行核查,生产记录显示生产过程完全按公司操作规范进行,符合药品GMP管理的要求,出厂产品检验符合质量标准。

2.对该批次云南白药胶囊的留样进行了严格检测,结果也符合标准要求。

3.从市场上购入同一批次云南白药胶囊进行严格检测,结果也符合标准要求。

4.对该产品的包装设计以及自上市以来的历史记录进行排查,云南白药胶囊的包装

为具有较强隔离效果的双面铝塑铝密封包装,未出现过水分不合格的质量问题。

经综合分析,该批次产品水分不合格极有可能是因为流通环节的运输、储存、保管过程中受到外界物理或极端环境影响所致。本着对消费者负责的态度,公司对发往该区域的该批次产品,已进行召回工作。该批次产品共生产199件,涉及金额为135万元,占公司销售收入比重极小(公司2011年全年销售收入为113亿元)。

我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新版GMP的要求进行管理,持续为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和媒体,公司所有相关信息将按规定刊登。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2月24日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2-049

###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2年12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12月19日向各位董事发出,应参与通讯表决董事10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人。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章程》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参与老恒信信息和通讯技术教育二期项目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与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就老恒信教育二期项目中的相关业务和老恒信教育与体育局进行磋商。预计该项目总金额约壹亿美金,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参与相关业务谈判并签署教育项目二期的相关文件,并负责该项目的后续建设及实施。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股票简称: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临 2012-033

###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关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老恒信教育与体育局目前正在建设教育IT服务系统,旨在通过信息和通讯技术,逐步实现老恒信全国教育系统内信息、资源和任务的数字化及智能化共享。12月21日,公司与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贝尔”)作为联合体与老恒信教育与体育局签署了《老恒信信息和通讯技术教育二期项目总合同》,合同金额为100,000,000美元。

一、审议程序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同意授权经营班子

职 务:海南椰岛集团工会主席

毕 业 校:电子科技大学;

学 历:研究生

学 位: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MBA)

专业技术职称:高级经济师

政 治 面 貌:中共党员(1985年2月)

工 作 履 历:

1976年3月-1978年3月,四川省彭山县黄丰公社钢铁大队第二生产队插队务农;

1978年3月-1982年2月,电子科技大学人文社科系读书;政治经济学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

1982年2月-1986年2月,西北电讯工程学院社会科学系经济学教研室教师(其间:1984年9月-1986年2月,南开大学经济系助教进修班读书);

1986年2月-1988年7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社会科学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

1987年评定为讲师;

1988年7月-2003年1月,海南经济报社,先后任记者、编辑、副总编辑等职,1998年3月任总编辑;

2003年1月至今,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人力资源总监、集团营销中心、集团工会主席等职。[其间:2003年11月-2005年9月,在荷兰马斯特里赫特商学院MBA班(中欧联合办,第九期)读书,获MBA学位。]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年12月21日

###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所管理的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2年12月22日发布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现将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就旗下基金获配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股数(股)	总成本(元)	占总成本基金份额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份额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00,000	137,835,000.00	2.09	138,375,000.00	2.10	12个月
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90,000	126,501,900.00	1.02	126,997,500.00	1.02	12个月
中邮核心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20,420,000.00	2.42	20,500,000.00	2.43	12个月
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15,315,000.00	2.59	15,375,000.00	2.60	12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12年12月24日数据。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25日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2-050

###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老恒信教育与体育局目前正在建设教育IT服务系统,旨在通过信息和通讯技术,逐步实现老恒信全国教育系统内信息、资源和任务的数字化及智能化共享。12月21日,公司与上海贝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贝尔”)作为联合体与老恒信教育与体育局签署了《老恒信信息和通讯技术教育二期项目总合同》,合同金额为100,000,000美元。

一、审议程序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同意授权经营班子

股票简称: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临 2012-033

职 务:海南椰岛集团工会主席

毕 业 校:电子科技大学;

学 历:研究生

学 位: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MBA)

专业技术职称:高级经济师

政 治 面 貌:中共党员(1985年2月)

工 作 履 历:

1976年3月-1978年3月,四川省彭山县黄丰公社钢铁大队第二生产队插队务农;

1978年3月-1982年2月,电子科技大学人文社科系读书;政治经济学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

1982年2月-1986年2月,西北电讯工程学院社会科学系经济学教研室教师(其间:1984年9月-1986年2月,南开大学经济系助教进修班读书);

1986年2月-1988年7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社会科学系经济学教研室副主任;

1987年评定为讲师;

1988年7月-2003年1月,海南经济报社,先后任记者、编辑、副总编辑等职,1998年3月任总编辑;

2003年1月至今,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人力资源总监、集团营销中心、集团工会主席等职。[其间:2003年11月-2005年9月,在荷兰马斯特里赫特商学院MBA班(中欧联合办,第九期)读书,获MBA学位。]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年12月21日